

# 重拳出击,让拒执犯罪无处遁形

## 法院通报基本情况及典型案例

本报讯(记者黄允祺)为进一步提高公众对“拒执”犯罪的认识和重视程度,展示司法机关对“拒执”犯罪的打击力度和取得成效,昨日下午,县人民法院召开打击“拒执”犯罪工作新闻发布会,通报近年来打击“拒执”犯罪工作的基本情况,并介绍相关典型案例。

打击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犯罪,是积极回应人民群众新时代新需求的重要抓手,也是维护司法权威的应有之义。为有效遏制“拒执”现象,改善执行环境,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维护法律尊严,近年

来,苍南法院依照上级法院的统一部署,持续开展打击“拒执”犯罪行为的执行活动,取得重大成效。

苍南法院通过明确司法机关在“拒执”犯罪案件办理中的职责分工与时间节点,以及相关构成要件与入罪标准,进一步提升拒执犯罪案件办理时效,建立快立、快捕、快侦、快诉机制,切实改善执行工作环境,解决“执行难”问题。同时,充分运用数字化手段,积极开展多方联动,不断凝聚“拒执”打击合力,优化打击“拒执”犯罪长效机制,不断满

足人民群众对执行工作的新期待、新要求。

自2019年以来,苍南法院以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非法处置查封的财产罪移送公安机关侦查180件214人,追究刑事责任77人,促使执行到位金额917.93万元。其中,2023年前三季度拒执移送率为2.197%,位居全市第一。在反映裁判文书履行情况的最高法院审判质量管理指标体系试点指标中,苍南法院的执行完毕率和执行标的到位率指标在2023年前三季度分别为41.77%和45.89%,均位于全省法院前列。

## 女子轻信点关注就能赚钱 落入“杀鸟盘” 被骗十七万

本报讯(平安)点点关注就能赚钱,岂不知是落入“杀鸟盘”。日前,家住灵溪镇的林女士就落入刷单返利陷阱,被骗17万元。

近日,林女士收到“所见”APP的信息,称只要帮助商家点关注就可以获得4元钱。林女士出于好奇,点关注后收到客服消息称可以再次下载APP获得更多任务。于是林女士

下载了“小多聊”APP,并联系了客服。对方称林女士要做银行卡代还的任务,还需要继续下载APP。她很快相信了客服的话,下载了“乐华”APP。此后,客服要求林女士在钉钉群里发红包,并在适当时间内要求林女士把支付宝内相关的交易记录删除。在最后一次做任务结束后,林女士发现并未有资金到账,才意识到被骗,

遂报警。此时被骗金额已经达到17万元。

警方提示,在收到刷单类信息后,要注意鉴别信息的真伪。任何要求下载小众APP的行为都可能涉及到违法行为。在刷手机娱乐的同时,也要提高警惕,注意个人信息的保护,守护好自己的“钱袋子”。如果发现任何异常,火速联系辖区派出所寻求帮助。

## 高速遇故障 上网去求助 寻求“网络救援”花了2千多

陈巧

日前,我县郭女士在高速上驾车,因车辆突发故障,支付2650元购买了“网络救援”服务。本可享受0元免费拖车服务,却花高价落入“网络救援”深坑。

当天,郭女士驾车从苍南出发,途经G15沈海高速台州方向万全路段时,车辆突发故障无法驾驶,情急之下,郭女士上网搜

索“24小时救援服务”电话并添加对方微信。

郭女士表示,车辆使用年限较长,与“网络救援”对接中,对方表示除了可帮其实施高速救援,还可将车辆从飞云收费站直接运送至报废场。一条龙全方位服务,让郭女士有些心动,随即支付了2650元。

2020年9月起,我省境内高速公路主线上因故障、事故等情形需要拖曳、牵引的

救援服务一律免费。当天出勤高速交警林捷表示,高速上车辆遇故障,建议先拨打110报警处置。

得知浙江高速免费拖车服务政策,郭女士再次联系“网络救援”平台,平台表示已帮助郭女士拨打高速报警电话,第三方施救车已在路上,协议在履行过程中,拒绝退款。最终在高速交警帮助下,平台退还郭女士600元。

### 微新闻



## 桥墩有了康复院



@文君平亮: @今日苍南 日前,县中医院桥墩康复院区正式揭牌启用。该院区总投资约1.2亿元,设有神经康复、骨关节病与运动损伤康复等5个病区,共有床位200张,将为广大患者提供优质服务。

## 文明交通伴成长



@林花花: @今日苍南 日前,苍南交警联合灵溪镇第一幼儿园开展“文明交通 你我同行”主题活动。活动期间,孩子们表演了交通安全三句半、情景剧、“一盔一带”手势舞等节目,节目精彩又可爱。另外,交警宣讲员给孩子们上了一节交通安全课,讲解了日常出行注意事项,并组织孩子们学习交通指挥手势。

## 征稿启事

本报已开通《微新闻》栏目,特通过新浪微博(<http://weibo.com/cnxww>)、微信(cn-news)向广大网友征集新闻线索,网友可将自己所见所闻,以文字、图片、视频等格式,第一时间@今日苍南,并留下您的手机号码。一经采用,将给予一定的稿酬,欢迎大家积极参与。

## 公告

灵政[2021]325号、灵政函[2023]20号拟同意王大存、郑月凤、王大理、黄有阳、陈亦龙、陈亦虎、章学会、章学赶、章国荣、陈兵、宋谋利、章华清等壹拾壹户在苍南县横阳支江堤防加固工程拆迁安置用地(新港安置点)安置地基壹拾壹间,剩余壹间地基行政划拨给灵溪镇人民政府,按规划建设公寓式房屋。该幢房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苍南县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

如有异议者,请在公告之日起15天内向灵溪镇村镇规划建设办公室、县自然资源规划局灵溪分局举报。

举报电话:68716688、59900798

苍南县灵溪镇村镇规划建设办公室  
2023年12月1日

## 公示

特此公示 附名单如下:

- 1.韩必搭 3303271984\*\*\*\*235X
- 2.侯佳佳 3303271994\*\*\*\*2359
- 3.侯传养 3303271983\*\*\*\*2351
- 4.韩安来 3303271970\*\*\*\*2354
- 5.韩学其 3521011979\*\*\*\*2332
- 6.侯世孝 3303271974\*\*\*\*2378
- 7.侯传平 3303271969\*\*\*\*2354
- 8.侯世茂 3303271990\*\*\*\*2350
- 9.侯传祥 3303271977\*\*\*\*2353
- 10.林丽华 3303271967\*\*\*\*2369
- 11.侯百钊 3303271982\*\*\*\*2358
- 12.侯传他 3303271982\*\*\*\*239X
- 13.韩宏代 3303271994\*\*\*\*2356
- 14.侯世派 3303271987\*\*\*\*2350
- 15.侯世床 3303271993\*\*\*\*2351
- 16.黄开标 3303271990\*\*\*\*2353

- 17.韩必辽 3303271975\*\*\*\*2350
- 18.侯传道 3303271971\*\*\*\*2356
- 19.侯传聘 3303271983\*\*\*\*2379
- 20.侯百粉 3303271973\*\*\*\*2350
- 21.韩向派 3303271976\*\*\*\*2395
- 22.侯百情 3303271973\*\*\*\*2374
- 23.侯百康 3303271987\*\*\*\*2372
- 24.黄明向 3303271981\*\*\*\*2379
- 25.侯百枢 3303271975\*\*\*\*2359
- 26.侯百共 3303271967\*\*\*\*2395
- 27.侯良健 3303271988\*\*\*\*2394
- 28.侯传拉 3303271979\*\*\*\*235X
- 29.侯百衡 3303271988\*\*\*\*2358
- 30.林秀集 3303271998\*\*\*\*235X
- 31.侯良友 3303271990\*\*\*\*2358

钱库镇人民政府  
2023年12月1日